



专栏题：规划60年

## 苏联专家对“一五”时期成都市规划编制工作的技术援助

李浩

城市规划博士，中国城市规划设计研究院邹德慈院士工作室高级规划师，注册规划师。

回望新中国城市规划事业发展的历史进程，反思城市规划工作的内在本质。

国家自然科学基金资助（项目批准号：51108427，51378476、51478439）

新中国的城市规划事业是在苏联专家的指导和帮助下建立起来的，对苏联专家有关技术援助情况进行历史梳理，不仅是从源头出发，更深入地认识我国城市规划创立和发展基本事实的客观需要，对于反思苏联规划模式对我国的影响，推动规划工作改革及“中国”特色规划理论建设等，也具有重要的解析价值。

“一五”时期国家所确定的西安、太原、包头、兰州、洛阳、武汉、成都和大同等八大重点城市，是当时工业建设及城市规划工作的重点所在，同时也成为苏联专家对规划工作技术援助的重要对象。在《苏联专家对新中国城市规划工作的帮助——以西安市首轮总规的专家谈话记录为解析对象》一文（载《城市规划》2015年第7期，以下简称《西安》）中，笔者已就西安市的有关情况加以讨论。本文继续对成都市规划的相关情况进行解读。

这里所讨论的成都市规划的专家谈话记录，现藏于中国城市规划设计研究院档案室，隐藏在一份题为“成都市1954~1956年城市规划说明书及专家意见”的科技

档案之下。谈话记录档案共24页，包含4次谈话的记录文件，其中2份为手写稿，2份为打印件（图1、附表）。根据对各方面信息的解析，4份记录文件，分别记载了1953年5月9日、1953年7月2日、1955年7月27日和1955年11月11日等共4次专家谈话的有关内容。其中，1953年两次谈话的苏联专家均为穆欣；1955年7月谈话的苏联专家为巴拉金，1955年11月谈话的苏联专家为巴拉金和马霍夫（工程综合设计专家），前者主要就“二汽”的厂址选择问题展开，后者涉及规划修改工作（贯彻“厉行节约”指示）、详细规划、工程综合设计和竖向设计等内容。

在对“一五”时期规划工作进行指导的苏联专家中，亚历山大·穆欣曾担任苏联建筑科学院的通讯院士，地位相当显赫。同时，由于其来华时间相对较早、在华工作时间相对较短（与另一位重要的苏联专家巴拉金相比：穆欣1952年4月来华，在华约一年半时间；巴拉金1953年6月来华，在华三年时间），目前所留存的有关穆欣的谈话记录资料极少，成都的两份手写稿显得尤为珍贵。以下的讨



论即专门针对这两份手写稿展开。

就成都市的规划编制工作而言，档案显示，自1952年末开始，1953年4月完成第一份规划草图，并到北京向建筑工程部汇报，期间得到苏联专家穆欣的指导。1953年7月（穆欣7月谈话之后），规划工作人员从北京赶回成都继续工作，于1954年3月做出修改方案并再次赴京，期间又得到苏联专家克拉夫秋克和巴拉金的指导（遗憾的是，迄今尚未发现关于这一阶段的专家谈话记录资料），于1954年7月初步完成成都市总体规划草案。1954年10~12月期间，国家建委对八大重点城市的规划成果进行审查，首批批准西安、洛阳和兰州等三个城市的初步规划；成都市的规划由于第二汽车制造厂从武汉迁往成都等原因，经历了多次修改，直到1955年12月才获得国家建委的正式批准。总而言之，1953年5月和7月的两次谈

话，是穆欣在成都市规划编制工作的前期草图阶段对规划工作进行的指导。其中，5月9日的谈话记录篇幅相对较长，所谈内容较为丰富，主要包括“对成都送来的材料的一些意见”“关于成都的规划”“关于干道、中心、广场”“如何利用自然条件”和“今后如何作的问题”等五个部分（以下简称5月谈话），而7月2日谈话则较为简略（以下简称7月谈话）。

就两次谈话而言，穆欣对成都市规划编工作的技术援助可概括为如下几个方面。

### 对草图阶段规划工作的批评，明确规划编制工作的严格要求

与西安3月谈话（详见《西安》一文，下同）相比，穆欣的成都5月谈话中出现了许多比较刺儿的批评性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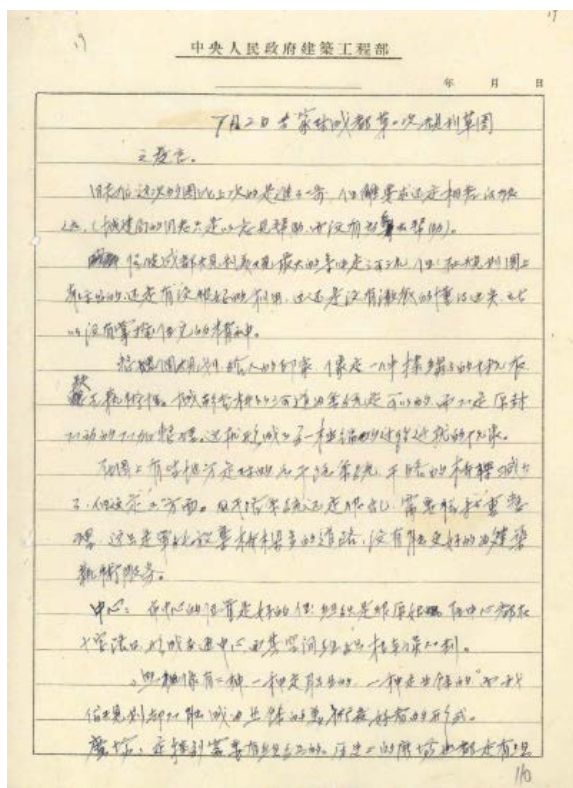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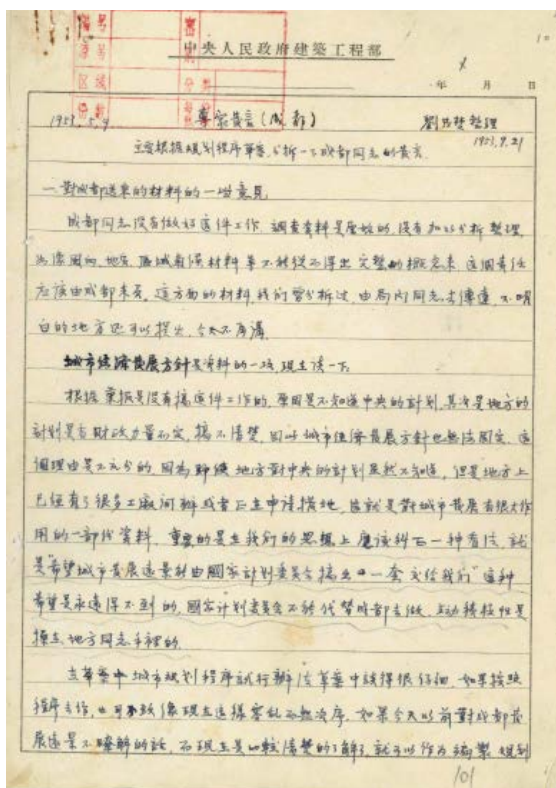


图1 成都市规划的苏联专家谈话记录档案

注：左图和右图分别为第1、2份记录文件的首页。

资料来源：专家谈话记录[Z]//成都市1954-1956年城市规划说明书及专家意见.中国城市规划设计研究院档案室,案卷号:0792,p101,110.

#### 附表 专家谈话记录档案概况

序号	文档标题	页数	谈话时间	整理时间	备注
1	专家发言(成都)	9	1953年5月9日	1953年9月21日	推断谈话专家为穆欣
2	专家对成都第一次规划草图	3	1953年7月2日	1953年10月13日	推断谈话专家为穆欣,整理者为徐文如
3	巴拉金专家对第二汽车厂厂址问题的意见	3	1955年7月27日	1955年8月3日	专家谈话地点为城建总局会议室,城市建设总局编译科整理
4	巴拉金、马霍夫专家对成都市厂外工程综合设计及修改规划问题的意见	9	1955年11月11日	1955年12月6日	专家谈话地点为马霍夫专家办公室,城市建设总局编译科整理

言：“成都同志没有做好这件工作”“城市经济发展方针是资料的一项，……根据汇报是没有搞这件工作的”

（101页——档案中的页码，下同），“在分区来讲是希[稀]奇古怪、毫无根据的”“在区域规划<sup>2</sup>中有好多计算是不合理的”（102页），“平面结构答复太一般化”

（103页）。在7月谈话时，穆欣又指出：“同志们，这次的图比上次的是进了一步，但离要求还是相差得很远”（110页），“规划图，应该重新作”（111页）。

之所以出现这种“不和睦”的状况，分析起来可能有如下因素。首先，有些指导内容在一个多月前对西安市规划工作进行指导时已经谈过，苏联专家不愿意再重复赘述，如关于调查资料，穆欣指出“这方面的材料，我们曾分析过，由局内同志去传达，不明白的地方还可以提出，今天不再讲”（101页）。其次，规划人员身份有所不同——西安市规划作为试点，直接由建工部城建局具体帮助，而成都市规划以地方为主，“城建局的同志只是以意见帮助，而没有动手去帮助”（110页），由于穆欣受聘于建工部<sup>3</sup>，对西安市规划进行指导时，人员也较熟悉，可能会显得“客气”些。除此之外，更重要的原因则在于，成都市规划工作起步相对较晚，本身尚未步入正轨，加上规划人员以地方为主所自然造成的对苏联规划理论和方法的认识的局限性，前期草图阶段的缺点或错误在所难免，就记录文件中的一些谈话内容而言，也明确反映出这样的情况；与之形成鲜明对比的是，苏联专家对于城市规划工作有着严谨性、严肃性和高质量等严格要求。在谈话中，穆欣反复强调基础资料是搞好城市规划工作的重要前提，在规划工作中要始终贯彻认真、严谨的高度负责态度，同时也必须要掌握正确的规划工作方法。

关于基础资料，穆欣评价“调查资料是原始的，没有加以分析整理，如像风向、地质、区域气候材料等，不能从而得出完整的概念来。这个责任应该由成都来负”

（101页）。关于历史资料，穆欣指出，“搜集有关成都之平面结构及建筑艺术特征等的材料，其目的是为了了解现在城市上有价值的东西，作今后规划的根据”“在规划程序中讲，需要城市沿革草图及照片，但成都材料是不够的，还应该在1/2500的图上表示出发展过程来，如旧城、皇城、□[少]城三城在明朝时有多大、有何建筑等，这样才可看出沿革和发展来，这样使规划者能了解城市的发展、特殊的风格和面貌，才能利用和保持其风格和面貌，以与其他城市区别，这一点应特别注意，特别是规划的同志”（103页）。

关于经济发展方针，之所以没有及时开展，规划人员解释的“原因是不知道中央的计划，其次是地方的计划是看财政力量而定，搞不清楚，因此城市经济发展方针也

无法固定”（101页），穆欣则提出“这个理由是不充分的，因为即使地方对中央的计划虽然不知道，但是地方上已经有了很多工厂开办或者正在申请拨地，这就是对城市发展有很大作用的一部分资料”，“在城市规划程序试行业务草案中谈得很仔细，如果按照程序去作，也可不致像现在这样零乱而无次序”（101页）。穆欣强调，“重要的是在我们的思想上应该纠正一种看法，就是‘希望城市发展远景能由国家计划委员会搞出一套交给我们’，这种希望是永远得不到的，国家计划委员会不能代替成都去做，主动积极性是操[持]在地方同志手里的”，“如果今天以前对成都发展远景不了解的话，而现在是比较清楚的了解了，就可以作为编制规划意见的材料，这个工作必须在最近搞出来，当然是在国家计划委员会和建筑工程部的指导下进行”（101~102页）。

对于规划工作的一些具体内容，穆欣也进行了指导。以用地计算为例，穆欣指出：“成都总面积是8252公顷，按84万人计算是比较恰当的，但稍为[微]小了些”“各区的面积计算在不知道具体资料时，还是可以计算的，按每人75~80平方米再乘以各区的人口数目就可以得出各区土地面积大小。在由此求出的面积中还包括住宅用地、公共建筑用地、街道广场、绿地”“详细算法可参考列夫干可‘城市规划’（列普琴柯著《城市规划：技术经济指标及计算》）”“土地计算中看不见铁路用地，而铁路在成都是将有很大发展，现在却忘掉了”（102页）。关于水文材料，穆欣谈到：“在成都四面有河，但是在图上河流划出，水位没有标出，把夏、冬二季和历史上最高水位标出，这样可以看出与绿地的关系”，“可能被水淹地面，用虚线表示是不正[准]确的，看去像是在虚线间都是被淹地，予人概念不清。可以除了虚线以外还要应用斜线表示具体被淹地区”（103页）。

在对规划工作进行指导时，穆欣突出强调了掌握正确规划方法的重要性。如在人口计算方面，穆欣指出：“成都的人口估计是根据苏联几个城市的人口增长数字搞出来的，这种方法在万不得已的时候才用的”，“同时还应该找到类似的城市的资料数据才能用，而这些我们可以知道的，因为五年计划我们知道了就可能计算得较准确的人口数字”（102页）。关于各功能区的组织，穆欣谈到：“住宅区比文教区小，这是从来没有的事”，“当然密度不对，人口在每公顷面积上还可以多住些人，但是还不能解决问题的”“这是方法上有错误，这种首先划[画]图而从后得出数字的方法是错误的，而应该先确定数字再划[画]图”（102页）。除此之外，在5月谈话中，穆欣还提出了编制用地平衡[分配]表的要求：“规划设计应把界线[限]划清，面积算明，现状图也要把界限划出，土地面积

分类计算，这样就可以和发展作比较。这个工作在以后还需继续。还需要市区内土地使用分配表，这就可以看出建筑物占多少”（103页）。

### 从“方便、经济、美观”到 “适用、经济、美观”的城市规划三项原则

在穆欣的5月谈话中，和西安的3月谈话一样，再次讲到了城市规划的三项原则，不过这一次在提法上略有不同：“在苏联的城市建设有三个原则：适用、经济、美观，我们就根据这三个原则来谈成都的规划”（103页），3月谈话时的“方便”变成了“适用”。从笔迹判断，这两次谈话记录的整理者为同一人，而当时苏联专家的翻译是相对固定的，两次谈话的相隔时间只有1个多月，因而翻译人员也很可能是同一个人。这就是说，从“方便”到“适用”的用语变化，不大可能是翻译或记录、整理等因素，而应当是穆欣在讲话时使用了一些近义词所致。在5月谈话接下来的内容中，穆欣很快又回到“方便”一词上：“方便。首先是劳动人民、工作干部生活工作是否方便。必须声明一点，工作地点与居住地点的方便，不是说就是要放在一处，而是说工厂与城市之间要布置得很好，在考虑问题时，不能单独提出先摆工厂好或先摆住宅好，根据苏联的经验应该是同时考虑的”（104页）。

值得注意的是，穆欣对于“适用、经济、美观”三项原则的强调，时间上要明显早于其成为新中国基本建设/勤俭建国的一项重要方针——1954年1月，《人民日报》刊发《按照经济、适用、美观的原则建设城市》的文章，此时这些原则尚未成为官方的说法，文章也只是被刊发在第3版；1955年6月13日，国务院副总理兼国家计委主任李富春在中央各机关、党派、团体的高级干部会议上作“厉行节约，为完成社会主义建设而奋斗”的报告，对“适用、经济、在可能条件下注意美观”的方针做出了权威性解说<sup>4</sup>。据老专家回忆，正是在穆欣的支持并结合苏联经验所作分析<sup>5</sup>的基础上，建工部提出“适用、经济、美观”的建筑方针上报中央，最后提法修正为“适用、经济，在可能条件下注意美观”。这一方针，不仅仅指向建筑业、基本建设或勤俭建国，对于城市规划建设工作同样具有重要指导意义。西安的3月谈话和成都的5月谈话，是苏联专家影响我国城市规划建设方针的一条重要佐证线索。

### 干道、中心和广场

从篇幅上看，关于干道、中心和广场是穆欣5月谈话较为突出的一项内容。穆欣对这一问题的阐述，具有相当的理论高度：“什么是社会中心？社会中心是城市居民进

行社会生活的重要场所，其数目、大小、规模、性质是取决于社会生活和规模，而其社会生活和规模又取决于社会性质”“同志们知道历史唯物论的最简单的原则，即某个社会的城市是适应于当时社会要求的”“在人类社会发展的各个阶段上，城市发展是取决于当时的社会性质的”

（105页）。尽管立足于很高的理论层次，但穆欣的谈话却并没有在理论上过多停留，而是很快转移到“实证分析”内容上。有意思的是，穆欣所举实例并非苏联的一些城市，而是中国的北京和天津。

### 北京、天津的案例剖析

穆欣指出：“例如北京，北京是封建社会帝王权利极盛时代形成的（15~17世纪），当时城市建筑者的任务首先是防御，要有城墙，另外是表现皇帝的威严，所以当时修了很多城楼和层层叠叠的城墙，并且把皇城、紫禁城放在城市中心”“帝王是天子，是非凡的人，不单要使北京人、中国人，同时要使外来的使节也能震慑于他的威风之下，所以需要采取方法来达到这项目的”（105页）。

“采取的办法是，走进皇宫是一条大道，成为北京的建筑轴线”“如从城门到天安门要走很久，下几次车，换几次衣服，使他们产生了威迫的情绪，这正是皇帝所需要的，这就完成了第一步”“到天安门以后穿过午门、端门，过桥到太和殿才是正式接见的地方，这种建筑艺术和规划使进[觐]见者在当时已经发抖了”（106页）。不仅如此，“封建社会除去上层统治者外，还有宗教在当时在麻醉[痹]人民。宗教也有许多手段，如天坛、雍和宫等，都是用建筑规划手段在人的思想、情绪上起着精神作用的”（106页）。而与统治者形成鲜明对比的则是普通民众的生存状况。“城市中普通人民居住[条件]很坏，被剥削的人民也没有力量修好房子。此外当时的内城、外城也可看出民族歧视来”（106页）。据此，穆欣提出：“当时为统治者服务的城市规划是好的，封建社会的社会活动是非常有局限性的”（106页）。

穆欣所列举的天津是另一类型城市：“天津的旧城是封建时代遗留下来的，而其他部分是在资本主义社会下发展起来的，从19世纪末叶开始发展，殖民者按着他的掠夺中国的需要而建立起来，在义和团起义八国联军之后，帝国主义者各修租界，自成系统，工[公]用事业设施、上下水道等各不联系，互相隔绝”“天津看不出任何统一性，只有一个是统一的，就是掠夺中国的目的，但选择的方法不同，所以也不能说是统一的”（106页）。穆欣指出：“如果说北京是反映封建专制的威风 and 力量，则天津是反映资本主义的无政府状态和满清[政府]当时的腐败”（106页）。

在指导规划工作时，使用一些受众对象比较熟悉的本

土城市作为案例，自然要比介绍那些绝大多数中国人都缺乏实际体验的苏联城市更具感染力。穆欣的5月谈话，发生在他来华一年左右的时间点，在经过了一段并不算长的中国生活体验后，他已经能够相当娴熟地大谈中国的城市文化，这不仅表明了穆欣“与时俱进”“活学活用”的专业态度，也展示出其较为高超的演讲水平。不仅如此，这一档案还向我们提供了一份例证，在建国初期苏联规划理论向中国的“输入”过程中，除了从“外国理论·中国实践”和从“外国实践·中国实践”等基本影响关系之外，还存在着经由苏联专家之手，从“中国实践·中国实践”乃至于从“中国理论·中国实践”等响应逻辑，这对于城市规划理论思想的来源的考察具有重要的解析价值。

### 新时代的形势和要求

不论北京或天津的案例，都必然旨在为新中国的城市规划建设所服务。“现在我们处在什么时代呢？我们都市建设者的任务呢？我们现在处在空前的建设时代，任务要如何完成呢？是否只把工厂和住宅安排一下就算了呢？要是那样，我们就会造成天津那样”“现在中国人民获得解放，全体人民达到空前未有的团结，建设任务一日千里，社会生活也是大大发展的，而我们的城市如何去适应呢？天津直到现在还没有好游行的地方。当然，社会生活不仅只是游行”（106~107页）。穆欣指出：“现在政府机关是代表人民[的]政权，人民和政府的联系是很多的，政府机关应该放在中心”“现在机关迁就旧房子，而今后即不同，一定在市中心，并且设有广场”；“大的城市必须有区域的行政中心，区政权与人民的联系是很多的，区苏维埃、区委、工会都在区中心，有些文化机关等也在区中心”（107页）。

除了城市中心和区中心之外，各类广场也是社会活动的重要载体：“其次，在大工厂或者在数个工厂的大门前也[应]有广场，工厂办公楼、俱乐部、餐厅、合作社、邮电局设在那里，就形成了社会中心”“在社会主义和新民主主义社会的城市，必须保证工人的休息。在大公园门外也[应]有广场，除停车场外也有服务性机关”“大的学校门前如莫斯科大学门前有广场，不光是为了学生，而且还为了市民来参观，使自己感到是处于共产主义时代”“车站也应有广场，已不是运输性的，而是社会活动的场所”“大的体育场也是如此的”（107页）。穆欣强调，“苏联和中国都是如此的，在规划中应有表示，这即是社会主义和新民主主义城市的社会中心”（107页）。

### 干道、中心和广场的规划设计

在5月谈话中，以上述理论性阐述为基础，穆欣进而讲解了相应的规划设计要求：“中心与干道的关系就应该考虑到干路如何来服务于中心，而中心的布置在某种程度

上要考虑到现有路线，二者是要相互考虑的”“中心的布置与联系它们的干路，事实上决定了并且构成了城市的平面结构。一般说好的建筑都在中心和干道上，而商店是分散的”（107页）。穆欣强调，“干道、中心、广场必须在一开始就要解决。昨天成都同志因为没有发展资料而要把这些作为第二步的工作，我认为是要同时考虑的”（105页）。

针对成都市的规划草图，穆欣指出：“我们根据这些原则看规划草图，可以了解同志们是考虑到这些问题，但没有很好的解决”“首先[谈]行政中心，地址是对的，如果市区发展是那样大的话，并且在历史上也已形成了，它是中心的位置”“文教区为什么要有两个中心？任务要明确起来，并且应该很好的和学校联系起来”“区域性的中心找不到”“公园前广场看不出来，数目少，而每个广场规模[很]大，这样布置不好”（107页）。在谈到这些问题时，穆欣再次介绍到中国的一些实践案例：“工业区的中心好似公园中心，但又不像，工厂区附近的广场应考虑，如像哈尔滨的亚麻厂的广场是按照苏联设计的，是小型的，成都可以学习”（107页）。

在7月谈话时，穆欣再次对干道、中心和广场的规划设计进行了指导。关于干道，穆欣指出：“在图上有些地方是对的，如干路系统，干路的桥梁减少了，但这只是一方面。干路系统还是很乱，需要重新整理，这只是单纯放弃桥梁多的道路，没有能更好的为建筑艺术服务”（110页）。关于中心，穆欣评价：“市中心的位置是好的，但组织是很原始[的]。区中心都在十字路口，形成交通中心，而其空间组织根本谈不到”（110页），“最好区中心都能看到市中心，从市中[心]引一干道向南，直到河边，靠近文化中心，所谓朝市中心是指区中心的主要建筑物对着市中心”（111页）。关于广场，穆欣强调它是“特别需要有组织的”“历史上的广场也都是有组织的，如希腊是长方形，不复杂；罗马是有主次；意大利是逐步形成，而不对称。形状是可以千变万化的，但需要有组织”“而成都除市中心外，其他区中心都是无组织的，而广场四周的建筑形式都像梳子式的千篇一律，这在中国历史上也是没有的”（110~111页）。

在7月谈话中，穆欣还就干道、中心和广场的规划问题打了一个颇为生动形象的比喻：“照像[相]有两种，一种是职业的，一种是业余的。而我们规划却不能成为业余的”（110页）。

### 对成都市规划方案的意见

在5月谈话和7月谈话中，除了干道、中心和广场以外，穆欣对成都市整体层面的空间规划布局也进行了指导，具体意见主要集中在两个方面。

从实际出发，多方案比较，合理进行各功能区的组织

关于工人住宅区，穆欣指出：“成都的工人住宅区布置是对的，但并不等于问题的解决，如像西面的一大块，为了使之与东边平衡，但又因为没有内容而勉强凑合的[放]疗养区是不对的。为了维持旧城区为新城区的中心，愿望是好的，现在我的办法是使西边的内容充实起来”

（104页）。关于工业区，穆欣评价：“东边作为工厂区是对的，其有利条件是距离铁路近，运输便利，风向无害，用水便利，排水良好，但在考虑其他条件之下，如像在经济上，交通过于集中，在国防上工业过于集中也是不利的，这都要考虑”（104页）。

穆欣对功能区组织的建议是：“根据上述理由，将工业区分为两个，一个放在东北，一个放在西南，就风向、排水、和住宅区的关系等说来都无问题”“第一期工业放在东北，第二期放在西南，运输可由洛[乐]山的铁路相联系”“也许有人会说，这样把住宅区侵占了文教区，其实把文教和机关集中在一起是没有这个必要的，将来可以把文教机关摆在西北方，即现在的疗养区，这样就保持了原有的环状”（104页）。关于中心区的位置，“假如成都的经济发展远景不大，工业区不可能发展到西南方面的话，行政中心会向东靠，如有大的发展则中心就可维持在旧行政区，而我认为成都是发展的”（104页）。穆欣强调指出：“上面仅是方案之一，最好作出几个方案来作比较”“要多方考虑，决定时还需要计算，之后，再作决定”“不过，这种为了几何上的对称、平衡而拼凑成的区域是不可靠的，今后不能如此”（105页）。

通过这些谈话记录的文字，不仅能够了解到苏联专家对成都市规划进行指导的一些具体意见，进一步讨论，它为成都城市空间规划结构的形成原因的认识也提供了重要线索。众所周知，当今当前成都市的空间结构与北京市极为相像，均表现出“以旧城为中心圈层拓展、环状放射路网格局”的鲜明特点，实际上，这也正是新中国成立初期成都市空间规划方案的重要特点。就“一五”时期成都市的城市建设重点——工业项目和工人住宅区建设而言，其实都主要集中在东北郊的第一期建设范围，但整个城市的空间规划方案却呈现出以旧城为中心、各个方向均衡发展的格局，究其原因，除了应对当时旧城三大系统（皇城、少城和大城）的对立矛盾以及借鉴莫斯科规划经验等因素之外（此乃另外的话题，这里不予赘述），规划设计人员追求城市空间布局的完整性<sup>6</sup>以及“几何上的对称、平衡”等“形式”方面的思想意识，也应当是不容忽视的重要因素之一（图2、图3）。

加强对自然条件的利用，提高城市规划的艺术性

在5月谈话中，穆欣专门讲述了“如何利用自然条



图2 1954年成都市现状图及旧城的三大路网系统

注：底图为成都市现状图（1954年）。资料来源：成都市人民政府城市建设委员会. 成都市现状图（1954年9月）[Z]. 中国城市规划设计研究院档案室, 案卷号: 079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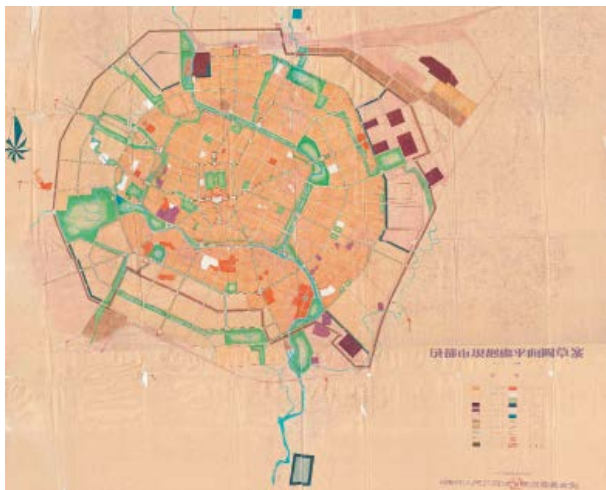


图3 成都市1949年版初步规划图

资料来源：成都市人民政府城市建设委员会. 成都市规划总平面图草案[Z]. 中国城市规划设计研究院档案室, 案卷号: 0793.

件”的问题：“在成都什么是影响城市规划的呢？可以肯定的说是河流。在规划上应该很好地表现出来”“在苏联靠河边是修筑公共建筑和住宅的好地方，在改建莫斯科决议中曾明白指出，把莫斯科河两岸的仓库都搬出去，滨河路搞得很好，高层建筑都在河岸”（108页）。穆欣强调：“成都的平面图上，四周都是河流，这是非常特殊的，在中国来讲都是少有的，所以应该很好地利用它。

但是在图上我们就没有看到河滨路，图给我的印象是[河流]妨碍着我们，而就画出很多的横竖线来准备消灭它”

(108页)。在谈论这一问题时，穆欣还就传统城市营建方式加以引证：“过去的建筑是利用它的，例如：城的走向和河的方向是相应的”“不利用滨河的地方作道路，工程师是可以的，而建筑师则不可以”“我们的祖先是善于利用他[的]，如‘望江楼’等，由此可见成都的规划对自然条件利用不够”（108页）。

在7月谈话时，穆欣再次强调了对河流等自然条件的利用问题，并上升到了城市规划的艺术性这一高度。“促使成都规划美观最大的条件是河流，但在规划图上表示出的，还是有[又]没很好地利用，这还是没彻底地懂得这点，所以没有把握住它的精神”“整个规划给人的印象，像是一种揉扁了的衬衣，缺乏艺术性。城市结构以河道为系统是可以的，而不[该]是原封不动的不加整理。这就形成了另一[种]极端的过分迁就的现象”“规划图，应该重新作”（110~111页）。穆欣指出：“先把环城河做出，西北角河太小，应该把它挖大，使它连接起来”“滨河路要很好地搞一下，但不一定全都依着河，有的地方是可以把它拉直的。使河道成为环状放射形的”“第二环状也可以，但要把它搞得更有组织些”（111页）。关于公园系统，穆欣提出：“公园的设计，应利用现有绿地作为基础之发展。例如是没有树木的地方要重新栽，就需要十几年”“好的公园，应具备三个条件：水；树林；建筑艺术”（112页）。

穆欣特别强调：“在城市规划中，要尽量利用现有东西，能少花钱产生出大的效果，所以，要侦查各个可利用于建筑艺术的据点，而于规划中利用之”（112页）。

### 对后续工作的指示

在5月谈话和7月谈话结束时，穆欣分别提出：“成都留一部分同志[在京]搞经济设计工作，在国家计划委员会的帮助下把经济发展远景搞出，同时在局的帮助下修改或重作规划草图，同时在规划草图中解决今年建筑房屋、地皮问题，免得因规划延迟建筑任务”（108~109页）；

“下一步工作：需要了解成都的实际情况；经济与规划工作，都要重搞”（112页）。这些谈话内容，显然是一种不容置疑的“命令”式语气和“指示”性工作部署，这反映出，苏联专家对规划编制工作的指导，显然并非只是提供单纯的技术层面的参考性意见而已，而在某种程度上是必须执行的“指令”，并深刻影响到实际工作的具体安排。由此也不难体会到，正如老一辈规划专家所指出的，新中国成立初期苏联专家对规划工作的技术援助具有显著的“权威”领导地位，并呈现出一定的“专制”色彩。■

### 注释

1 方括号内文字为笔者所加，下同。

2 指城市各功能区的组织而言。

3 1952年4月来华时，穆欣受聘于中财委，当年12月转聘至建筑工程部。

4 在报告中李富春指出：“所谓适用，就是要合乎现在我们的生活水平，合乎我们的生活习惯，并便于利用。所谓经济就是要节约，要在保证建筑质量的基础上，力求降低工程造价，特别是关于非生产性的建筑，要力求降低标准。在这样一个适用与经济的原则下面的可能条件下的美观，就是整洁，朴素，而不是铺张，浪费”。参见：李富春. 厉行节约，为完成社会主义建设而奋斗——1955年6月13日在中央各机关、党派、团体的高级干部会议上的报告[R].// 城市建设部办公厅. 城市建设文件汇编（1953~1958）. 北京. 1958: 52.

5 建工部讨论建筑方针时，原来的提法是“适用、坚固、经济”，大家争论不休。最后，由穆欣发言，他概括了一下大家的意见（大致是：建筑界通行的“适用、坚固、美观”三原则[两千年前罗马建筑师维特鲁威在他的《建筑十书》中首先提出]和中国勤俭建国原则是可以统一的）并且介绍说在苏联现在已不再提“适用、坚固、美观”而是“适用、经济、美观”。因为现代的物质技术条件和古代有很大不同，“坚固”现已不应成为问题。但是进行大规模的社会主义建设，“经济”是普遍应该注意的问题。中国即将开始第一个五年计划，所以他认为在中国“经济”问题也是应该普遍注意的问题。参见：陶宗震. 新中国“建筑方针”的提出与启示[J]. 南方建筑. 2005(5):4~8.

6 据成都市规划工作总结，“保持城市的整体性”是当时规划工作所确定的两个“规划方针”之一。参见：成都市人民政府城市建设委员会. 成都市城市规划工作总结（1954年10月）[Z]. // 成都市1954~1956年城市规划说明书及专家意见. 中国城市规划设计研究院档案室，案卷号：0792，p64.

责任编辑：文爱平